

证券代码：838912

证券简称：鑫承诺

主办券商：招商证券

## 深圳市鑫承诺环保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 一、会议召开情况

深圳市鑫承诺环保产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于2018年3月13日在本公司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相关事项于2018年3月3日通知了公司全体董事。会议应到董事5名，实到董事5名。会议由公司董事长丁玉清先生主持。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 二、会议议案及表决情况

本次董事会以现场投票表决方式审议以下议案：

#### （一）审议通过《关于〈2017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议案内容：根据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将公司2017年度总经理工作情况予以汇报。

表决结果：同意票数为5票，反对票数为0票，弃权票数为0票。

#### （二）审议通过《关于〈2017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议案内容：根据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将公司2017年度董事会工作情况予以汇报。

表决结果：同意票数为 5 票，反对票数为 0 票，弃权票数为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经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三) 审议通过《关于〈2018 年度工作计划〉的议案》

议案内容：根据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将公司 2018 年度工作计划情况予以汇报。

表决结果：同意票数为 5 票，反对票数为 0 票，弃权票数为 0 票。

(四)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17 年度审计报告〉的议案》

议案内容：由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深圳市鑫承诺环保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度审计报告》天职业字[2018]116 号。

表决结果：同意票数为 5 票，反对票数为 0 票，弃权票数为 0 票。

(五) 审议通过《关于〈2017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议案内容：根据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将公司 2017 年度财务决算情况予以汇报。

表决结果：同意票数为 5 票，反对票数为 0 票，弃权票数为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经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六) 审议通过《关于〈2018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议案内容：根据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将公司 2017 年度财务预算情况予以汇报。

表决结果：同意票数为 5 票，反对票数为 0 票，弃权票数为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经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七) 审议通过《关于〈补充确认偶发性关联交易公告〉的议案》

议案内容：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平台（www.neeq.com.cn）上公布的《深圳市鑫承诺环保产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补充确认偶发性关联交易公告》（公告编号：2018-013）。

回避情况：本议案因涉及关联董事叶明武，且董事叶明武与丁玉清、张远东为一致行动人，因此丁玉清、张远东、叶明武均需回避表决。本议案董事会参加表决人数不足三人，本议案尚需提经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八）审议通过《关于〈2017 年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议案内容：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平台（www.neeq.com.cn）上公布的《深圳市鑫承诺环保产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17 年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告编号：2018-018）。

表决结果：同意票数为 5 票，反对票数为 0 票，弃权票数为 0 票。

（九）审议通过《公司 2017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预案》

议案内容：为提高财务稳健性，增强抵御风险的能力，实现公司持续、稳定、健康发展，更好地维护全体股东长远利益，从公司实际出发，根据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对公司 2017 年财务报表的审计结果，决定对 2017 年度利润进行利润分配，2017 年净利润为 17,770,105.76 元，期末未分配利润 15,816,058.78 元。董事会拟以公司现有总股本 1860 万股为基数，向股权登记日在册的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2 元（含税），共分配利润 3,720,000 元。计划

以资本公积向股权登记日在册的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10 股（其中以公司股东溢价增资所形成的资本公积 1860 万每 10 股转增 10 股），共计转增 18,600,000 股。

实际分派结果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北京分公司计算、登记结果为准。

上述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涉及纳税事宜按照《关于上市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15]101 号）及《关于实施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14]48 号）的有关规定执行。

表决结果：同意票数 5 票，反对票数 0 票，弃权票数 0 票。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十）审议通过《关于〈2017 年年度报告及 2017 年年度报告摘要〉的议案》

议案内容：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平台（www.neeq.com.cn）上公布的《深圳市鑫承诺环保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18-017）及《深圳市鑫承诺环保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18-016）。

表决结果：同意票数为 5 票，反对票数为 0 票，弃权票数为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经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十一）审议通过《关于召开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议案内容：公司董事会拟定于 2018 年 4 月 3 日在公司三楼会议室

召开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尚需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详见公司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公布的《深圳市鑫承诺环保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公告编号：2018-015）。

表决结果：同意票数为 5 票，反对票数为 0 票，弃权票数为 0 票。

（十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议案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公布的《深圳市鑫承诺环保产业股份有限公司会计政策变更公告》（公告编号：2018-020）。

表决结果：同意票数为 5 票，反对票数为 0 票，弃权票数为 0 票。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十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会计差错更正的议案》

议案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公布的《深圳市鑫承诺环保产业股份有限公司会计差错更正公告》（公告编号：2018-021）。

表决结果：同意票数为 5 票，反对票数为 0 票，弃权票数为 0 票。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 三、备查文件目录

《深圳市鑫承诺环保产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深圳市鑫承诺环保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年3月13日